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2020〕5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分解下达 2020 年省市重点项目 联审联批任务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 2 月 20 日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加快推进省市重点项目复工开工，确保圆满完成年度省市重点项目建设目标任务，实现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双统筹双胜利，根据 2020 年河南省重点建设项目名单和郑州市重点建设项目名单，现将 2020 年拟开工省市重点项目联审联批任务分解下达如下。

一、联审联批任务分解

2020年拟开工省市重点项目市级以下联审联批事项1224项，一季度确保完成联审联批80%以上、审批事项980项；4月30日前全年联审联批任务全部清零。县（市、区）按照市任务分解情况（详见附件5）及时把本级审批任务分解到相应的审批部门；市直审批部门按照市任务分解情况（详见附件1、附件2、附件3、附件4）及时把审批任务分解到责任处室。

二、工作要求

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重点项目审批作为抓项目、促开工的主要抓手，充分发挥联审联批机制作用，按照职责分工，尽快分解任务，压实审批责任，明确时间节点，落实具体责任人，强化协同配合，提升审批速度，确保一季度和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细化目标任务，压实审批责任

各级审批部门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要依据本部门审批目标任务，逐项目明确审批责任人和责任领导，审批责任人要主动与项目单位对接，强化跟踪服务，辅导项目单位完成审批前各项准备工作，为项目快速审批创造条件。要坚持目标导向，细化目标任务，明确每个项目审批手续完成时间节点，强化日常指导，推动各类问题及时协调解决，确保按时限完成每个项目的审批任务。

（二）强化主动服务，提高审批效率

各级各部门要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简化审批程序，优化工作流程，压缩工作时限。要积极落实“一口受理”、容缺受理、模拟审批等工作要求，切实提高服务质量和审批效率。要打破工作常规，坚持同步服务，不同审批阶段的部门和部门内部的审批处室要同步进行资料审查，提前介入，容缺受理，同步审批，限时办结。市、县两级联审联批办要延伸服务，深入项目，了解情况，发现问题，统筹协调，确保项目手续办理顺利推进。

（三）坚持问题导向，加大协调督导力度

各县（市、区）联审联批办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坚持问题导向，主动收集问题，建立工作清单，分级分类协调，需本级协调的问题由县（市、区）政府及时给予协调解决；对本区域本系统难以解决的重大问题报市政府研究解决。市重点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掌握全市联审联批进度，对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审批完成情况一周一统计，一周一排名。市政府督查室和市重点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对各单位审批完成情况进行督查督导，及时下发督查通报，通报结果作为重点项目建设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各县（市、区）和市政府有关审批部门联审联批任务完成情况，于每周五中午12:00时前报市联审联批办（邮箱：zzslslpb@126.com）。

- 附件：1. 市发展改革委 2020 年拟开工省市重点项目联审联批任务分解表
2. 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拟开工省市重点项目联审联批任务分解表
3. 市资源规划局（用地审批）2020 年拟开工省市重点项目联审联批任务分解表
4. 市资源规划局（规划审批）2020 年拟开工省市重点项目联审联批任务分解表
5. 各县（市、区）2020 年拟开工省市重点项目联审联批任务分解表

2020 年 2 月 27 日

主办：市发展改革委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二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2月27日印发

